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

地址：11561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2
號

聯絡人：江宛真

聯絡電話：02-2787-7514

電子信箱：joannajiang@fda.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9月4日

發文字號：FDA器字第1091608380B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因應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本署暫緩實施禁止製造及輸入醫用含粉手套政策，請貴醫療院所/藥局依說明段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為維護病患及醫事人員之健康安全及順應國際趨勢，本署自106年起評估醫用含粉手套（包含手術用手套及病患檢查用手套）之風險及利益，原訂於110年1月1日起禁止醫用含粉手套之製造及輸入，相關資訊已函知醫院及相關協會、醫事人員公會全聯會（本署108年5月9日FDA器字第1081600325B號函諒達）。
- 二、考量近期受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國內外醫用手套需求大增，造成各國搶購價格飆漲，經本署再次調查評估，為避免其來源受限，規劃暫緩實施禁止製造及輸入醫用含粉手套政策至少至疫情指揮中心解散之日，屆時將酌情評估規劃禁止政策之合宜實施期程，請貴醫療院所/藥局協助配合旨揭措施。

三、副本抄送相關醫院協會及醫事人員公會全聯會，請惠予轉所屬貴會會員知悉。

正本：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衛生福利部苗栗醫院、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衛生福利部彰化醫院、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衛生福利部嘉義醫院、衛生福利部朴子醫院、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衛生福利部恆春旅遊醫院、衛生福利部臺東醫院、衛生福利部花蓮醫院、衛生福利部玉里醫院、衛生福利部澎湖醫院、衛生福利部金門醫院、衛生福利部胸腔病院、衛生福利部樂生療養院、衛生福利部八里療養院、衛生福利部桃園療養院、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興建經營）、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臺北榮民總醫院、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台北長庚紀念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國泰醫療財團法人汐止國泰綜合醫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淡水馬偕紀念醫院、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亞東紀念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臺北市立萬芳醫院—委託財團法人臺北醫學大學辦理、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臺北市立聯合醫院、行天宮醫療志業醫療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醫療財團法人羅許基金會羅東博愛醫院、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台東馬偕紀念醫院、財團法人天主教靈醫會羅東聖母醫院、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玉里慈濟醫院、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雲林基督教醫院、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屏基醫療財團法人屏東基督教醫院、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新竹分院、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及其汀洲院區、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新竹分院、高雄市立聯合醫院、台南市立醫院（委託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經營）、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雲林分院、國軍桃園總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國軍台中總醫院、國軍花蓮總醫院、振興醫療財團法人振興醫院、茂隆骨科醫院、中正骨科醫院、陳澤彥婦產科醫院、大安醫院、天成醫療體系楊梅天成醫院、建佑醫院

副本：台灣社區醫院協會、臺灣地區醫院協會、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台灣醫院協會、中華民國公立醫院協會、台灣私立醫療院所協會、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物理治療生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職能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醫事檢驗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醫事放射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助產師助產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呼吸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地方政府衛生局

2020/09/04
17:08:28
交換文章